##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云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白云区白云生物医药健康产业基地二期融资
	配建地块二一期住宅及公建配套楼(自编号
	B1G2、B2)
	项目代码: 2111-440111-04-01-444868
建设位置	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五龙岗村
建设规模	公建配套楼 G2,总建筑面积: 3029.35 平方
	米, 地上 2.0 层: 3029.35 平方米, 住宅(自编
	B1B2), 总建筑面积: 42764.97 平方米, 地
	上 34.0 层: 42764.97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 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501 号、穗规划资源业
	务函[2023]111 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	(2022)放 23B275/(2024)复 23B325
测量记录册编号 	
合同宗地范围内	否
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你单位就拆除用地范围内的临时围挡、变电箱、简易板房、施工棚房及落实建设小区道路、绿化、地面停车位等事宜出具了《规划条件核实的承诺书》,请遵照执行,并在承诺期限内(2027年6月30日前)落实整改工作后向我局申请复核。

附件: 1.《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 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年7月7日

抄送: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区住房建设交通局、钟落潭镇人民政府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年7月7日印发